

「2021桃園雙語雙聯，國際領航論壇」
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防護措施處理原則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.04.30 桃教體字第11000384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，為落實參加論壇活動人員及工作人員之防疫工作，避免疫情傳播，依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（以下簡稱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）相關防疫規定，訂定本處理原則。

三、基本防護規定：

- (一)參加論壇人員及工作人員如符合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中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實施之對象者，禁止參加「2021桃園雙語雙聯，國際領航論壇」活動；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應依照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管理措施，並配合主辦單位規定防護措施辦理；另針對未列入居家檢疫對象，但依建議需自主健康管理且未滿14日人員，以及居家隔離期滿或居家檢疫期滿應再自主健康管理且未滿7日人員，活動當日應確實評估其是否有發燒或咳嗽、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，如有上開症狀則不可參加本論壇活動。
- (二)倘有發燒或咳嗽、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，應主動向單位主管或負責人員報告，並建議就醫診療及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。發燒者不得進入會場。
- (三)本次論壇活動會場，需辦理**實名制進場**。

四、論壇活動前防護措施：

- (一)加強出席人員宣導及簽署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。
- (二)會場桌椅及廁所運用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消毒清潔。

五、論壇活動期間防護措施：

- (一)會場提供防疫用品：額溫槍、備用口罩（僅供緊急使用）、洗手用品（含肥皂或洗手乳等）及消毒酒精等。
- (二)進入會場前需自備口罩（屬於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實施對象之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應自備醫用口罩）並經紅外線感應**實施體溫量測**，倘經體溫量測發燒者（耳溫大於等於攝氏38度；額溫大於等於攝氏37.5度，須以耳溫再確認），不得進入會場。
- (三)所有參加人員應**全程佩戴口罩**。
- (四)工作人員應實施體溫量測，並全程佩戴口罩，若有發燒情況，立即停止工作。
- (五)安排環境清潔及加強廁所消毒工作，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，安排專責人

員定時清潔，一般的環境應至少每天消毒2次。

(六)嚴禁隱匿旅遊史、個人身體症狀，如經查明屬實者，取消進入會場參加資格，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，通報主管機關及依「傳染病防治法」處理。

(七)倘參加人員採集體租用車輛，應依「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武漢肺炎）』因應指引：大眾運輸」，確實注意車廂清潔及消毒工作，務必要求交通公司及車輛駕駛人，落實防疫清潔工作，以確保防疫安全。

六、參加本活動人員及工作人員，於活動結束後倘因發燒或身體不適住院，請依教育部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規定，辦理通報事宜（通報人員：桃園市大園國際高中，聯絡電話：（03）3813001）。

七、防疫期間所需各項防疫物資，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統一籌措，得依實際需求，於原編列經費項下支應購買。

八、請承辦單位依照本防疫措施處理原則進行防疫工作外，並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「重要指引及教材」等相關資訊，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。